休宁发掘六亿年前"蓝田植物群"

专家:让"化石宝库"早日走出"深圉"



休宁县"蓝田植物群"是我省拥有的3个世界级化石宝库之一(另两个分别是"淮南生物群")。昨日,记者从省文物局获悉,11日起,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古生物学家袁训来等专家,在我省休宁县蓝田镇发级的"化石宝库"的发掘、保护工作完成后,国内外游客可到蓝田追寻"六亿年前的生命"。

林青 记者 俞宝强/文 俊军/图



○化石历史: 证实拥有六亿年前的生命印迹

"蓝田植物群"是发现于我省休宁县 蓝田镇一带的一种植物化石。专家发掘研究认定,"蓝田植物群"距今有63亿年 至58亿年,是地球早期真核生物多细胞 化、组织分化和形态多样化的见证,是地 球早期生命从简单到复杂进化过程中的 一个重要环节,也是人类认识早期多细 胞生命演化的窗口,科学意义非同寻常。

据专家介绍,休宁"蓝田植物群"与湖北秭归的"庙河生物群"、贵州瓮安的

"瓮安生物群",并称为中国南方扬子地台的三大典型化石生物群,统称"陡山沱期生物群",已被证实拥有分布广泛的六亿年前的生命印迹,比恐龙还早几亿年。

●形成原因: "蓝田植物群"出生于浅海之中

上世纪90年代初期,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的古生物学家袁训来就开始研究"蓝田植物群"。袁训来告诉记者,"蓝田植物群"在世界上都非常罕见,但如今大量裸露在田间地头,有的甚至被开矿破坏,这对于科学研究是很大损失。

"蓝田植物群"竟然如此古老,是什么

原因形成的?"

"'蓝田植物群'所在的安徽休宁一带,在13亿年前还是一片汪洋大海。距今约11亿~8亿年之间,地球上掀起一次强大的造山运动,使得该时期以前的岩石褶皱变质,从而形成较为稳定的地台基底。此后,全球至少经历了一次最为广泛的冰川作用。

这次冰川作用使得扬子台形成了复杂的古地形。"据袁训来介绍,冰期结束后,紧随而来的是温暖期,扬子地台受到广泛的海侵,并沉积了各种不同类型的沉积物。这一时期适宜的温暖浅海环境为地球上后生生物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条件。"蓝田植物群"就生活在这样的浅海之中。

● 专家建议:

让它们早日走出"深闺"

"蓝田植物群"产自皖南休宁县蓝田 的黑色页岩中,以形态多样的多细胞藻类 为其主要特征,显示了距今6亿年前的多 细胞藻类已具有大的形态分异,是地球史 上多细胞生物第一次大辐射的代表。

"地球早期生命研究是当今国际地质科学和演化生物学共同关注的焦点之一。由于众多条件的限制,这些'化石宝库'一直鲜为人知。"袁训来建议,应尽快保护和开发这特有的古生物化石资源,让它们早日走出"深闺"。

据了解,自休宁"蓝田植物群"化石地质遗迹保护2009年立项,相关部门正在开展保护方案和规划编制工作。

"去了吃香的喝辣的,不去砍断双腿"

聋哑师兄强迫学弟跨省扒窃

王某从合肥一聋哑学校中途辍学后,只身一人前往徐州以扒窃为生,时隔一年后为壮大队伍,他找到了自己在聋哑学校的老同学徐某,以物质享受和言语恐吓等方式,逼迫几名低年级的学弟到外地扒窃作案,不料刚刚将人带到徐州就被发觉,迫于压力连夜包车将人送回。近日犯罪嫌疑人徐某涉嫌拐骗儿童罪被庐阳区检察院批捕;另一嫌疑人因未满16周岁,责令家长严加管教。

〗.四个聋哑孩子"失踪"

李女士的孩子在合肥一聋哑学校就读,为了照顾孩子,她和丈夫在学校附近租了套房子陪读,由于房子比较大,还有十几个孩子也住在她那,平时李女士的任务就是接送他们上学和吃住。

2010年12月29日,李女士和丈夫到校

门口接这群孩子的时候,保安就告知5个高年级的孩子已经自己回家了。等夫妻俩再次赶到家时,5个孩子并不在。

李女士夫妻寻找均无果,只好联系老师和他们的家长,但是大家都不知道几个孩子的去向。李女士认为孩子可能是离家

出走了,于是赶紧报警求助。就在大家万分焦急的时候,其中一个孩子小张的父亲打来了电话表示,小张在瑶海区一亲戚家里,是自己跑去的,一到亲戚家就哭着说不想再上学了,也不说原因。

但其他四个孩子仍下落不明。

2.组织者系辍学师兄

接到报警后,合肥警方立即展开侦查, 并很快将犯罪嫌疑人徐某和贾某抓获归 案,两人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考虑到4名 聋哑学生已经到达徐州,存在风险,于是采 取欲擒故纵的方法,让朋友和另一犯罪嫌 疑人王某联系,施加压力同时考虑营救,当 晚王某便安排4名学生返校。

据徐某介绍,王某和他是该校的同学,

两人班级隔壁,关系很好,前一年王某辍学了,一人到徐州以扒窃为生。2010年12月12日,王某突然来到合肥,约了徐某和贾某吃饭,期间王某表示要徐某和贾某在聋哑学校帮忙找学生,到徐州扒窃,并许诺每送到徐州一个人就给500元的好处费,徐某、贾某当即同意。

12月27日晚王某给徐某发信息,表示

29日要送几个聋哑学生过去,徐某答应,并跟贾某商量带几个人过去,于是他们来到了小张等人的宿舍。另一边徐某找来了同学费某等,最后带着4名被害人去了徐州。徐某还表示,之所以让费某带人去,是因为费某不住校,离开学校不会被发现,另外与王某相识。虽然王某承诺带一个人给500元,但是事情没办成钱也没拿到。

3.师兄威胁学弟称要砍腿

据受害学生介绍,2010年12月28日中午12点左右,高年级学长贾某跑到他们宿舍对几个人说,要带大家到火车站,到外面去"工作",并对大家说每个月都能挣很多钱,但是大家都明白不是什么好事情,都表示不愿意,于是贾某开始威胁,称去了就可以吃香的喝辣的,不去就砍断他们的双腿。大家无奈只好同意。

次日下午第二节课之后,小张、贾某一行几人便离开了学校,在合肥亳州路一网吧门口遇到了三个本校高三的学生,其中一个就是犯罪嫌疑人徐某。几人打了两辆出租车直奔火车站,期间小张谎称自己家中有事,没有上出租车直接跑掉了,徐某等人见状也不敢追,便丢下了小张带了其余4人去了火车站。

到了车站之后,徐某去银行取了钱买了吃的,并由费某带着四位被害人坐上了火车,当晚22时35分到达徐州。下车后嫌疑人王某接到人,便请大家吃饭。夜里12时许,王某接到徐某短信,大概知道了学校已经知道此事,便给了费某车费,将4人连夜包车送回了学校。